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10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媛媛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员工持股计划明确了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原则为公司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 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助于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4) 公司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关联监事陈美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加快推动和落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4) 公司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关联监事陈美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监事会认为：《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能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助于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关联监事陈美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